|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  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1 | 达州市黑滩煤业有限公司黑滩煤矿扩建工程项目 | 大竹县中华乡白雀村11社 | 达州市黑滩煤业有限公司 | 四川清元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本工程扩建后采煤工艺由炮采改为综采，利用矿井原主井工业场地，采用平硐+斜井综合开拓方式，布置3个井筒，将原副平硐改作主平硐，原主斜井改作材料斜井并延深至+200m标高，改造利用原南回风平硐为矿井回风平硐。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355.4万吨，设计可采储量256.97万吨，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处置方案属独立升级改造矿井，设计生产能力30万t/a，矿井服务年限6.6a。项目总投资4959.37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48万元。 |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包括地面建设施工、地下巷道掘进钻孔等过程产生的粉尘，其中地面施工扬尘主要通过洒水降尘，物料堆场采用密目网遮盖，限制车速，避免超载行驶，运输过程采用篷布遮盖等措施减少粉尘产生，地下施工作业主要通过采用湿法作业，湿式钻孔、冲洗井壁巷帮、水炮泥、爆破喷雾、装岩（煤）洒水和净化风流等防尘措施。爆破采取湿式打眼，使用水炮泥；爆破前、后应冲洗井壁巷帮，爆破时喷雾降尘。通过上述措施减少施工期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废水  施工废水包括混凝土拌和站产生的拌和废水，经沉沙池沉淀后作为降尘使用，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及施工机械维修产生的含油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作为降尘使用，不外排。  （3）噪声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平面布局，使高噪声设备远离环境敏感点。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合理安排施工工序，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运输车辆限速行驶，控制汽车鸣笛。  （4）固废  巷道掘进矸石尽量回填采空区，不能回填采空区的矸石暂存至矸石转运场，定期运至大竹县川主产生的乡加合砖厂制砖使用，不外排；建筑垃圾尽量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应运往城乡规划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生态治理措施  项目不新增占地，在现有范围内建设，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合理安排施工工期，优化施工方案，设挡土墙等防护措施，减轻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硬化、绿化恢复，降低生态环境影响。  二、营运期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水  厂区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再排入一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进一步处置，处理后的水回用为绿化、生产用水，不外排。矿井涌水经混凝、沉淀和消毒处理后尽量用于井下生产、降尘；地面生产、降尘，其余部分外排至黑滩沟，外排废水中SS执行《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2“采煤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他指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相关因子限值要求（含盐量小于1000mg/L）。  （2）废气  储煤场、矸石中转场采用全封闭式堆场，采用顶部遮盖、三面围挡的半封闭式的钢架结构彩钢棚，并加设防尘网和防尘水雾喷洒系统，在堆场内设置喷雾降尘装置，防止粉尘污染；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超速超载行驶，运输车辆采用篷布遮盖密闭运输，车辆出场进行冲洗，加强对道路维护，及时对损坏路面进行修补，保持路面平整；井下开采过程通过设置风流净化，湿法作业，对作业面进行喷雾洒水降尘等措施。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收集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3）噪声  合理布局工业场地，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对各类设备设置减振基础；通风机安装减振器，风道安装消声器；泵类、压风机等高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利用建筑物隔声；提升机房设隔声控制室，对主机、电机安装隔声罩，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固体废物  采掘的矸石外运到砖厂综合利用，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和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废矿灯及废旧蓄电池，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5）地下水  通过坚持“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对危废暂存间、矿井水处理站等采取重点防渗，防止污染地下水。通过布设地下水跟踪监测点，对区内地下水水位与水质进行动态监测，一旦发现水位和水质异常，应立刻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用水造成影响。  （6）生态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生态环境影响体现为矿井开采后地表可能发生移动和变形，同时伴有裂缝及塌陷坑的产生。在矿山开采过程中，尽量减小和有效控制对采矿区生态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禁止越界、越层开采。因地制宜地对各类施工迹地进行绿化恢复，对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规范处置，防止造成对爬行类、两栖类动物本身及栖息环境的破坏和污染，加强对职工的监管力度，防止捕食爬行动物、两栖动物。  三、环境风险  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油类物质泄漏、矿井涌水处理设施非正常工况下或事故排放环境风险、废水事故排放及瓦斯爆炸风险。采取的主要防范措施：危废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处理，并按危废管理规定落实贮存和及时转运措施，减少现场堆存量。隔油池采取重点防渗施。涌水处理站加强矿井水处理设施巡检，确保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减少事故排放。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事故时及时启动并按照预案采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  四、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进行了两次网络公示、两次报纸公示及现场张贴公示、一次报批前公示，均未收到反对意见。  五、其他部门意见   1. 关于印发《四川省30万吨/年以下煤矿分类处置方案》的通知，川应急[2020]31号； 2.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30万吨/年以下煤矿分类处置方案的批复》，川府函[2020]45号； 3.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四川局《关于达州市黑滩煤业有限公司黑滩煤矿扩建项目安全审核意见的函》（矿安川函〔2021〕35号） 4.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四川省大竹县红光井田黑滩煤矿资源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复函，川自然资储备字[2020]148号； 5. 达州市水务局，关于达州市黑滩煤业有限公司黑滩煤矿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达市水审函[2022]21号。 |